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计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智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南京安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刘智辉先生计划于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2020 年 11 月 7 日-2021 年 5 月 6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法律法规所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513,394 股。

同时，刘智辉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南京安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盟投资”）计划于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2020 年 7 月 16 日-2021 年 1 月 15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法律法规所允许的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947,638 股。

鉴于刘智辉先生和安盟投资实际减持数量已达上市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¹的 1.29%，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2017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智辉；安盟投资
住所	南京市玄武区白马山庄 6 幢二单元 301 室；南京市高淳县经济开发区花山路 17 号 1 幢
权益变动时间	2020 年 7 月 3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 日

¹上市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 417,235,054 股。

股票简称	天泽信息	股票代码	300209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种类 (A股、B股等)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刘智辉	A股	1,409,952	0.34
安盟投资	A股	3,947,638	0.95
合计		5,357,590	1.2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 (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刘智辉	合计持有股份	24,097,915	5.69	22,687,963	5.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4,614,527	1.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097,915	5.69	18,073,436	4.27
安盟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3,947,638	0.93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47,638	0.93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李前进	合计持有股份	-	-	-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28,045,553	6.62	22,687,963	5.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47,638	0.93	4,614,527	1.09
	有限售条件股份	24,097,915	5.69	18,073,436	4.27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p>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p> <p>安盟投资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函告》，安盟投资计划于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2020 年 7 月 16 日-2021 年 1 月 15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法律法规所允许的方式减持其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947,638 股。截至 2020 年 11 月 19 日，安盟投资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p> <p>刘智辉先生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函告》，刘智辉先生计划于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2020 年 11 月 7 日-2021 年 5 月 6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证券法律法规所允许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513,394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智辉先生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409,9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占公司总股本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的 0.34%。刘智辉先生本次减持行为属被动减持，系刘智辉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发生违约，债权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刘智辉先生相关股份进行违约处置产生。</p>			
<p>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p>			
<p>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p>				
<p>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p>			
<p>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p>				
<p>委托人、受托</p>	<p>身份</p>	<p>本次委</p>	<p>本次委托</p>	<p>本次委托</p>

人名称/姓名		托前持 股比例	价格	日期	占总股本 比例 (%)	后按一致 行动人合 并计算比 例
	委托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受托人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人 <input type="checkbox"/> 受托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委托股份限售数量、未来 18 个月的股份处置安排或承诺的说明						
协议或者安排的主要内容，包括委托人、受托人的权利及义务、期限、解除条件、其他特殊约定等。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input type="checkbox"/>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刘智辉先生和安盟投资的本次减持股份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

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刘智辉先生和安盟投资的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减持股份数量在上市公司公告的预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本次股份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3、刘智辉先生和安盟投资不属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刘智辉先生和安盟投资将及时告知上市公司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遵守上述相关规定及承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日